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专业委员会文件

中市协管专函字【2021】第7号

关于征集评定城市综合管廊科技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城市综合管廊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城市安全高效运行的重要“生命线”工程，我国的综合管廊建设经过近几年的飞速发展，已经取得了非常显著的成就。为全面盘点综合管廊建设过程中取得的科技成果，进一步鼓励我国广大综合管廊从业人员的创新精神，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促进综合管廊领域科技进步和繁荣发展，经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同意，决定组织开展城市综合管廊科技成果征集评定工作，以表彰综合管廊领域中取得优秀科技成果的单位和人员，发挥科技成果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并加快相关科技成果的推广与转化，推动综合管廊的的可持续发展。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请各相关单位积极组织申报。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主办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专业委员会

二、时间安排

1） 2021 年 8 月 10 日- 9 月 30 日　　征集阶段

2） 2021 年 10 月 1 日-10 月 10 日　　专家初评阶段

3） 2021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5 日　　专家复评阶段

4） 2021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20 日　　网络投票阶段

5） 2021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31 日　　专家会评阶段

6） 2021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9 日　　表彰发布阶段

三、申报范围和条件

1、必须是与城市综合管廊直接相关的科技成果；

2、国内首创或先进的科技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方法等；

3、必须经过工程实践验证，并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4、必须有相应的成果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论文、专利、工法、软件著作、设备、试验装置等；

5、申报单位需提交相应的科技成果申报书，详见附件。

四、申报要求

1、多个单位合作研究产生的科技成果，申报单位应承诺不会引起相关知识产权纠纷。

2、科技成果申报书必须有申报单位盖章。

五、申报方式

提交电子版文件 1 份，将文件压缩打包，按**“科技成果名称-申报单位名称-申报人员姓名”**的方式命名后发送至 18310333400@139.com 邮箱；

提交纸质版文件 1 份邮寄至管廊专委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常润路 34 号院，王宏收，18310333400）。

六、评审

本次活动将组织国内综合管廊领域的知名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将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采用严格的评选标准，确保每项科技成果入选的权威、公正。

七、类别设置

科技成果类别设置：一类科技成果 2 个、二类科技成果 5 个、三类科技成果 8 个、四类科技成果 10 个。

八、表彰发布

组委会将在 2021 年 11 月召开的“2021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专业委员会年会暨双碳目标下的综合管廊建设与管理高峰论坛”上对入选的科技成果进行表彰发布。要求申报单位必须参加科技成果表彰发布仪式（1 名参会人员免会务费），否则，将取消其相应荣誉。

入选的科技成果将由管廊专委会组织专家进行提升总结，并在此基础上优选出一二三四类科技成果，形成《综合管廊优秀科技成果汇编》一书，以期为综合管廊的行业发展提供示范借鉴和技术支撑，**并将组织专业团队对优秀科技成果进行推广和转化。**

九、相关费用

本次活动征集和评定的整个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十、活动组委会

总负责人：油新华

联系人：王宏 18310333400

电 话：010-53688267

邮 箱：18310333400@139.com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常润路 34 号院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专业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6 日